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聯絡人：高瑄仟

電話：02-7712-9035

Email：hpkao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聯合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2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六)字第106002124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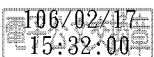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10600021249_0_收文附件_2、10600021249_0_收文附件_1、環署水字第1060011811B號函(附件一 1060021249_Attach1.pdf、附件二 1060021249_Attach2.pdf、附件三 1060021249_Atta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檢送「水污染防治法施行細則」第13條之1、第13條之2修正草案預告影本，並附修正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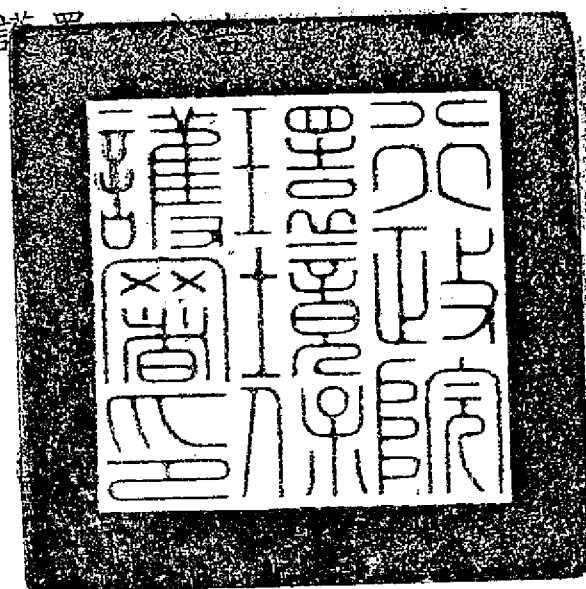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該署106年2月14日環署水字第1060011811B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係依行政程序法規定踐行法規草案預告程序，以廣泛周知各界對於草案內容提供該署相關意見或修正建議。
- 三、為響應節能減碳，「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」修正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，可至行政院公告資訊網（網址：<http://gazette.nat.gov.tw/egFront/index.jsp>）下載參閱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

行政院環境保護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2月14日
發文字號：環署水字第1060011811號



主旨：預告修正「水污染防治法施行細則」第13條之1、第13條之2草案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151條第2項準用第154條第1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修正機關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。
- 二、修正依據：水污染防治法第74條。
- 三、草案如附件。本案另載於行政院公報資訊網（網址：<http://gazette.nat.gov.tw/egFront/index.jsp>）及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台之眾開講（<https://join.gov.tw/policies/>）。
- 四、對於本草案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，請於本預告刊登公報之次日起60日內陳述意見或洽詢：
 - （一）承辦單位：水質保護處
 - （二）地址：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一段83號
 - （三）電話：(02)23117722轉2824
 - （四）傳真：(02)2389-9860
 - （五）電子郵件：fhliau@epa.gov.tw

署長 李應元

水污染防治法施行細則第十三條之一、第十三條之二修正草案總說明



水污染防治法施行細則自六十四年訂定發布後，期間曾於七十三年、八十一年、八十三年、八十六年、八十七年、八十八年、九十年、九十二年、九十五年及一百零四年修正施行。參考實務管理及訴願案例，水污染防治法（以下簡稱本法）第二十八條第一項所稱「輸送或貯存設備」、「疏漏」，與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第六十九條所稱「溢流」之認定，及其後續裁處方式，時有競合與爭議，另本法第三十條所定水污染管制區禁止行為，其第一項第二款所稱之「棄置其他污染物」，時有認定爭議，致查獲之違反事實，因無法判定是否為污染物，而遭撤銷處分，爰擬具本修正草案，其修正要點說明如下：

一、明確本法第二十八條第一項所稱輸送或貯存設備及疏漏之定義。

（修正條文第十三條之一）

二、明確本法第三十條第一項第二款所稱棄置其他污染物之定義。

（修正條文第十三條之二）



水污染防治法施行細則第十三條之一、第十三條之二修正草案對照表

修正條文	現行條文	說明
第十三條之一 本法第二十八條第一項所稱輸送或貯存設備，指下列設備： 一、廢（污）水收集、處理或排放之設施、單元、閥門、管線及溝渠。 二、貯存原料、中間產物、產品、副產品、藥劑、廢棄物之輸送或貯存設備。 本法第二十八條第一項所稱疏漏，指下列情形之一： 一、因輸送或貯存設備破損、破裂，而洩漏者。 二、因輸送或貯存設備堵塞、電力供應不足或其他故障原因，而溢出者。 三、貯存設備非屬故意傾倒，而洩漏者。		一、<u>本條新增</u>。 二、參考實務管理，本法第二十八條第一項所稱輸送或貯存設備、疏漏，與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第六十九條所稱溢流之認定，及其後續裁處方式，時有競合與爭議，爰增列本條，予以明確規定。
第十三條之二 本法第三十條第一項第二款所稱其他污染物之種類如下： 一、事業運作過程所需原物料，及製程產出之中間產物、產品、副產品、下腳料、廢棄物。 二、藥（品）劑、農藥、化學肥料、調味劑、清潔劑。 三、作業環境清洗後排放之沉積淤泥。		一、<u>本條新增</u>。 二、參考實務管理及訴願案例，本法第三十條所定水污染管制區禁止行為，其第一項第二款所稱棄置其他污染物，時有認定爭議，致查獲之違反事實，因無法判定是否為污染物，而遭撤銷處分，爰增列本條，予以明確規定。 三、本法第二條第四款已明定污染物包括任何能導致水污染

四、廚餘、動物屍體、排泄物。 五、日常生活用品。 六、其他任何能導致水污染之物質。		之物質、生物或能量。基於「棄置」之態樣，故以「物質」為本法第三十條第一項第二款所稱之污染物。 四、所列其他任何能導致水污染之物質，如廢棄陰極射線管（CRT）顯示設備，含有大量有害化學元素，例如鉛、鎘、鉍、汞，和溴化阻燃劑等成分，可能造成水體一定程度危害。 五、所列廢棄物，如廢棄之電器或電子設備、建築拆卸廢物、塑膠袋、氣球、浮標、繩子、玻璃瓶、塑料瓶、打火機、飲料罐、發泡膠、漁線或漁網。 六、所列日常生活用品，如清潔衛生用品、廚衛用品、家居用品、裝飾用品、化妝用品及寢具用品。
--	--	---
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

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函

地址：10042 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1段83號
聯絡人：劉峯秀
電話：(02)2311-7722 #2824
傳真：(02)2389-9860
電子郵件：fhliu@epa.gov.tw

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2月14日
發文字號：環署水字第1060011811B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預告影本（修正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）（1060011811B-0-0.pdf、1060011811B-0-1.pdf）

主旨：檢送「水污染防治法施行細則」第13條之1、第13條之2修正草案預告影本，並附修正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係依行政程序法規定踐行法規草案預告程序，以廣泛周知各界對於草案內容惠予提供本署相關意見或修正建議。
- 二、為響應節能減碳，「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」修正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，請至行政院公告資訊網（網址：<http://gazette.nat.gov.tw/egFront/index.jsp>）下載參閱。

正本：立法委員陳瑩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吳玉琴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林淑芬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劉建國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楊曜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黃秀芳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陳曼麗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吳焜裕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林靜儀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鍾孔炤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王育敏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李彥秀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蔣萬安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陳宜民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洪慈庸國會辦公室、內政部、外交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衛生福利部、科技部、國防部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經濟部商業司、經濟部礦業司、經濟部水利署、經濟部能源局、經濟部礦務局、經濟部工業





裝

訂



線

局、省（市）政府、縣（市）政府、直轄市環保機關、縣（市）環保機關、中華民國工業區廠商聯合總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、中華民國養豬協會、中華民國養雞協會、中華民國營造工程工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加油站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環境檢驗測定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環境檢驗測定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環保大地協會、台灣省工業會、台灣科學工業園區科學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環境保護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米穀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罐頭食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冷凍水產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冷凍蔬果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製冰冷凍冷藏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蜜餞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糖果餅乾麵食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植物油製煉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麥粉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大麥製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玉米類製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紅糖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製茶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胺基酸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醬類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飼料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飲料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米穀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冷凍食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電動屠宰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紡紗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織布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毛紡織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絲織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人造纖維製造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針織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毛衣編織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毛巾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織襪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手套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地毯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棉布印染整理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絲綢印染整理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製衣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被服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不織布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漁網具製造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皮革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皮革製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製鞋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橡膠暨彈性體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塑膠原料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塑膠製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合成皮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造紙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酸鹼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石油化學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塗料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染料顏料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製藥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醫療暨生技器材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動物用醫藥保健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肥皂清潔劑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煙火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黏性膠帶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合成樹脂接著劑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中藥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鋼鐵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金屬資源再生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金屬品冶製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螺絲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農機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電氣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電線電纜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表面處理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光學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高壓氣體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造船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汽車修理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流體傳動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模具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彈簧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航太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食品暨製藥機械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鑄造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拉鍊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製傘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家具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紙器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印刷暨機器材料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眼鏡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鐘錶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珠寶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樂器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視聽錄音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電影製片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體育用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教育用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竹籐製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水泥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木材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玻璃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水泥製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預拌混凝土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耐火材料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磚瓦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石礦製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陶瓷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水管工程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電氣工程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氣體管工程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冷凍空調工程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瓦斯器材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

裝

訂

電池協會、台灣區玩具暨兒童用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用電設備檢驗維護工程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手工業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煤礦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石礦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加工出口區製衣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加工出口區塑膠製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加工出口區金屬品冶製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鑿井工程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省電器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台灣環保暨資源再生設備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加工出口區光學及精密儀器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加工出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醫院協會、台灣省鍋爐協會、臺灣區裝飾燈泡燈串輸出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茶輸出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化粧品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植物保護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遊艇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機械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烘焙油脂工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橡膠製品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工業會、台北市日本工商會、台北市美國商會、台北市中法工商促進會、新北市照明業產業工會、桃園縣紙器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省砂石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台灣砂石碎解加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土石採取業同業公會、臺中市工業會、台中縣工業會、雲林縣工業會、南投縣工業會、彰化縣工業會、嘉義縣工業會、嘉義市總工會、嘉義市工業會、台南縣工業會、台南市工業會、台南縣養豬協進會、高雄市工業會、高雄縣工業會、屏東縣工業會、台東縣工業會、澎湖縣工業會、歐洲商務協會、台灣水資源保育聯盟、台灣水環境再生協會、台灣永續聯盟、台灣環保大聯盟協會、台灣環境保護聯盟、社團法人台南市社區大學研究發展學會、社團法人看守臺灣協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荒野保護協會、財團法人台灣綠色生產力基金會、社團法人彰化縣環境保護聯盟、財團法人地球公民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台灣環保文教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台灣動物科技研究所、財團法人主婦聯盟環境保護基金會、財團法人主婦聯盟環境保護基金會(台中分會)、財團法人主婦聯盟環境保護基金會(南部辦公室)、財團法人地球生態環境保護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城鄉改造環境保護基金會、財團法人美化環境基金會、財團法人開拓環境保護基金會、財團法人義美環境保護基金會、財團法人資源及環境保護服務基金會、財團法人福爾摩沙新世紀環境保護基金會、財團法人臺灣農畜發展基金會(水質檢驗中心)、財團法人環保媽媽環境保護基金會、財團法人環境保護與運動推廣公益基金會、財團法人環境品質文教基金會、財團法人環境與發展基金會、財團法人環境資源研究發展基金會、財團法人環境資源研究中心、財團法人聯合資源再生基金會、樹黨、彰化縣幸福媽媽協會、健康婆婆媽媽團、雲林縣環境保護聯盟、雲林縣工業安全暨環境衛生保護協會、雲林縣大地保護協會、台南縣環境保護聯盟、台南縣生活環境關懷協會、台南市環保聯盟、高雄縣環保協會、高雄市環境保護協會、高雄縣永安鄉環保協進會、高雄縣林園鄉環保促進會、本署環境督察總隊、本署環境督察總隊北區環境督察大隊、本署環境督察總隊中區環境督察大隊、本署環境督察總隊南區環境督察大隊、全國政府機關電子公布欄、台北美國商會、台中美國商會、高雄美國商會、歐洲在台商務協會、法國工商會、台北市澳洲紐西蘭商會、台北市英僑商務協會、台灣加拿大商會、馬來西亞商業及工業協會、台灣以色列商業文化促進會、台北市瑞典商會、臺北市香港商業協會、德國工商總會駐台商會

副本：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、本署環境檢驗所（含附件）

2017-02-14
17:38:41